

## 深圳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9年10月11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2019年10月8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向所有董事送达了会议通知及文件，并与各位董事确认已收到会议通知及文件。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5人，实际参加董事5人，其中独立董事2人；全体董事以通讯方式表决参加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深圳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天青先生召集，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减资并转让持有的其全部股权的议案》

审议结果：出席本次董事会的全体董事以通讯表决的方式一致同意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减资并转让持有的其全部股权的议案》，认为本次对全资子公司广州盛卓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盛卓”）减资及股权转让是公司基于整体发展规划及结合广州盛卓的实际经营现状进行的资源整合和优化配置，有利于优化公司组织结构，提高公司的整体经营效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减资并转让持有的其全部股权的公告》以及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0 月 11 日